



112年 「國防產業捐補助計畫」 計畫申請說明會

主辦單位： 國防部

執行單位：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112年6月14日



議程

時間	內容
10:00~10:20	報到
10:20~10:30	致詞
10:30~11:10	國防產業捐補助計畫介紹
11:10~11:20	休息時間
11:20~12:00	意見交流



國防產業捐補助計畫介紹

壹、計畫簡介



壹、計畫簡介

一、政策依據

- 為落實國防自主及建立自我防衛能力之目標，有效強化我國國防產業能量，故透過制定專法**激勵國內廠商投資意願**，國防部制定「**國防產業發展條例**」。
- 在兼顧國防安全與經濟發展下，有效結合政府資源與民間力量，**吸引國內廠商投入國防產業供應鏈**，提升國防自主實力。

目的

- 就取得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合格證明之廠商，辦理獎勵作業。
- 期透過捐補助機制，提升民間技術能量，以優化國防產業供應體系。

緣起

- 國防產業專長領域項別及需求，獎勵合格廠商。
- 依**本條例第12條第2項**以捐(補)助、資金、技術投資或授權、優先採購軍品、提供融資及優惠利率方式為之

工作說明

- 以列管軍品合格廠商為對象，結合國防武器戰備需求，制定捐補助機制(如捐補助範疇等)。
- 捐補助之申請文件、申請須知、捐補助計畫、審查基準等相關資料或文件之制定。



壹、計畫簡介

二、列管軍品範圍

- 行政院核定「國防產業發展條例」以強化各部會合作，**推動國防科技自主及產業化**為目標，整合民間科研能量與啟動新需求循環，**帶動軍民用產業供應鏈成長**及擴大產業規模，提升整體產業競爭力。
- 依據**列管軍品合格廠商獎勵辦法第2條規定**，政府擇適其業務屬性**及預算經費之獎勵方式**，**獎勵列管軍品合格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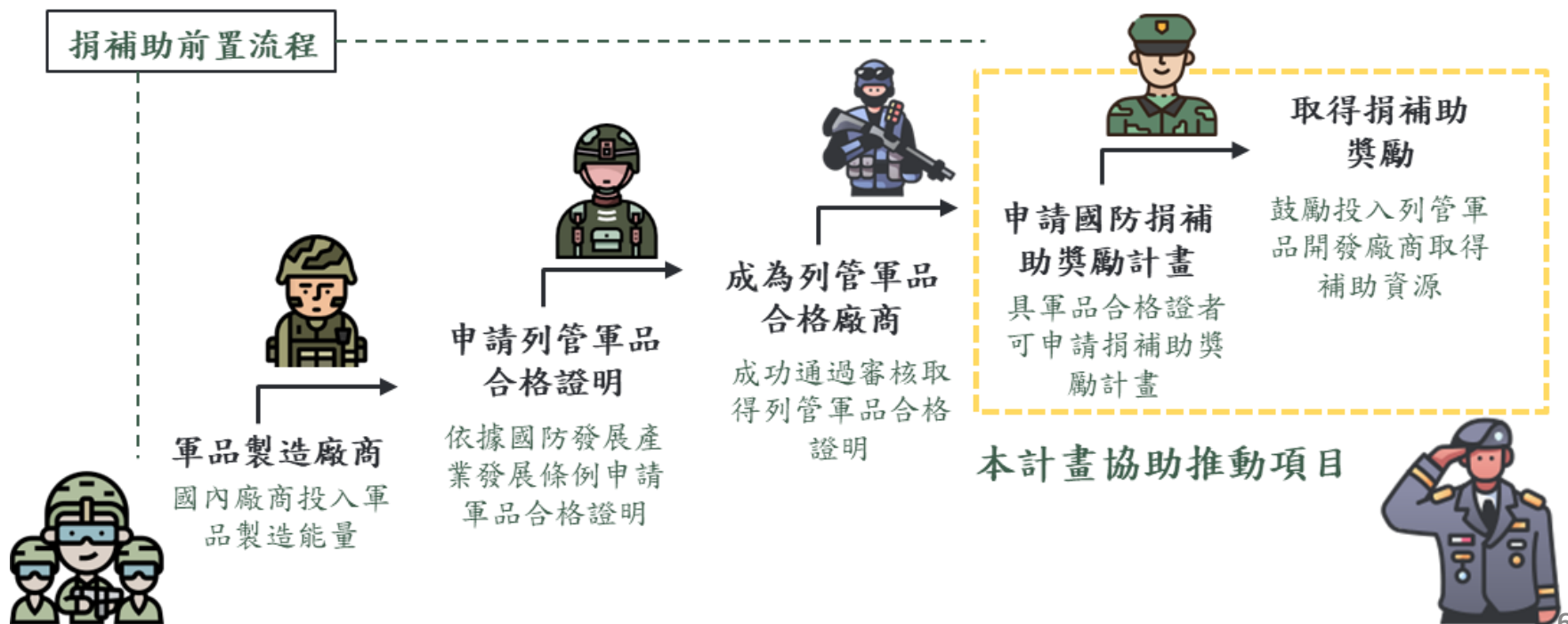
列管軍品範圍		
武器及彈藥	作戰物資	軟硬體
● 陸用車輛載台 ● 海用艦艇載台 ● 空用軍機載台、無人飛行載具 ● 飛彈、火箭系統槍砲兵器系統 ● 高能武器系統 ● 個別序號管理之彈藥 ● 批次生產之彈藥 ● 其他	● 單兵裝備 ● 傘具裝備 ● 模擬裝備 ● 光學裝備 ● 化生放核防護裝備 ● 其他	● 雷達、通信、電子系統 ● 軍事管理資訊系統 ● 其他



壹、計畫簡介

三、目標說明

- 本計畫配合「國防部辦理列管軍品合格廠商捐補助作業要點」，鼓勵**列管軍品合格廠商**優化及拓展**國防相關裝備與系統件**。
- 以完善國防整體產業發展環境為計畫全程目標，帶動國防產業升級，並擴大產業經營規模，**提升國內整體國防自主供應鏈技術能量**。





壹、計畫簡介

三、目標說明

- (一)為落實國防自主及建立自我防衛能力之目標，有效強化我國國防產業能量，故透過制定專法激勵國內廠商投資意願，進而擴大市場規模，使國防產業得以永續發展，營造「經濟建構國防、國防支援經濟」良性循環，本部制定「國防產業發展條例」(下稱本條例)，在兼顧國防安全與經濟發展下，有效結合政府資源與民間力量，吸引國內廠商投入國防產業供應鏈，提升國防自主實力，達成「滿足國防安全需求」及「創造產業經濟效益」雙贏目標。
- (二)依本條例授權就取得**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合格證明之廠商**，辦理獎勵作業，基於國防自主政策，以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辦法所訂國防產業**專長領域項別**之產業，**進行捐補助之獎勵方式**，期透過捐補助機制，提升民間技術能量，以優化國防產業供應體系，逐步提升國防自主能量，帶動國防及整體產業發展，增進國防整體戰力。



壹、計畫簡介

四、補助範圍

具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合格證明者，針對**國防需求之產品或技術** (包括但不限於列管軍品)，進行**研究發展與技術提升**。



壹、計畫簡介

五、審查重點

- (一)研發或引進**關鍵技術**或特殊製造工法，有利大幅縮短製程，顯著提升列管軍品產能。
- (二)**創造就業機會**，促進國內國防產業就業人口顯著增加。
- (三)投入基礎科學研究，大幅**提升**國內**國防產業科技**水準。
- (四)長期投入國防產業，並促進推動**國際合作**研發。
- (五)其他有利審查：
 - 1.申請項目屬於**列管軍品**及其關鍵技術開發。
 - 2.實際與**外國廠商**從事研發、產製、維修等**合作績效**。
 - 3.**資通安全**維護實際執行情形及成效，具備政府機關(構)稽核**報告結果**。
 - 4.符合**國際標準**(如MIL、ASTM等)或取得**國際認證**(如ISO、IEC等)。



壹、計畫簡介

六、申請資格

(一)計畫時程：最長**一年**為限

(二)112年6月30日前取得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合格證明者，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發展國防產業**績效**卓著。
- 2.對國防事務有特殊**貢獻**。



壹、計畫簡介

七、作業須知

- (一)補助科目依「國防部辦理列管軍品合格廠商捐補助**作業要點**」公告項目。
- (二)每案之捐(補)助款比例不得超過該計畫經費之**50%**，且各捐(補)助款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其餘部分由申請單位自籌。
- (三)**補助款**自**113年3月**開始撥付，112年皆為廠商自籌款，補助款每期撥付比例依當年度**實際支用狀況調整**。
- (四)獎勵運用計畫書之計畫**起始日**為**112年8月1日**。
- (五)申請廠商於3年內未曾有執行政府行政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或受停權處分。
- (六)獎勵運用計畫書應依計畫書格式範本撰寫。
- (七)申請廠商每次至多申請**3案**(送件時以編號註記審查**優先順序**)，將視當年度收案及補助經費狀況作為參考。



壹、計畫簡介

八、申請程序

申請本專案計畫者，應於公告受理期間送獎勵運用計畫書等相關資料，受理日期自112年7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郵寄日期以郵戳為憑；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由本部核定通過後簽約執行。



壹、計畫簡介

九、其他注意事項

(一)本公告未盡事宜，應依「國防產業發展條例」、「列管軍品合格廠商獎勵辦法」、「國防部辦理列管軍品合格廠商捐補助作業要點」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申請應備資料：

- 1.申請書、申請公司基本資料表。
- 2.獎勵運用計畫書(電子檔以電子郵件方式予委辦單位)。
- 3.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及工廠登記核准函。
- 4.營運概況說明(含財務及稅務等資料)。
- 5.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合格證明。
- 6.最近一次廠商安全查核結果通知書。
- 7.公司聲明書及相關證明文件。
- 8.如有符合審查重點所列之內容，可補充相關證明文件以利審查。



壹、計畫簡介

九、其他注意事項

- (三)廠商須派員出席**技術審查會、獎勵審查委員會**及**期中、期末查核會議**，並須接受**財務審查**。
- (四)政府補助款由本部撥付，廠商須**設立專戶**儲存補助款。
- (五)計畫執行期間，本部之委辦單位得進行查核作業。
- (六)參與計畫之人員均應填寫研究記錄簿與工時記錄，本部或本部所屬機關(或受本部或本部所屬機關所委託之法人或團體)得隨時進行查核。
- (七)廠商於計畫結束後應配合本部計畫成果展示宣導活動，並協助提供成果運用、投資金額、創造產值等計畫成效資料。



壹、計畫簡介

九、其他注意事項

(八)申請廠商不得以相同或類似計畫重複提出政府機關其他計畫補助申請，若於申請階段經查獲同時執行政府機關其他計畫者，國防部得駁回其申請；若於核定後或後續其他年度查獲受補助期間同時執行政府機關其他計畫者，國防部得撤銷補助、解除契約，並追回已撥付之補助款及其產生之利息。

(九)本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未獲補助案件恕不受理申復。



國防產業捐補助計畫介紹

貳、計畫申請階段



貳、計畫申請階段

一、執行期限：一年

二、補助經費總額：上限500萬元

三、112年為自籌款，113年3月撥付補助款

四、申請資格：

112年6月30日前取得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合格證明者，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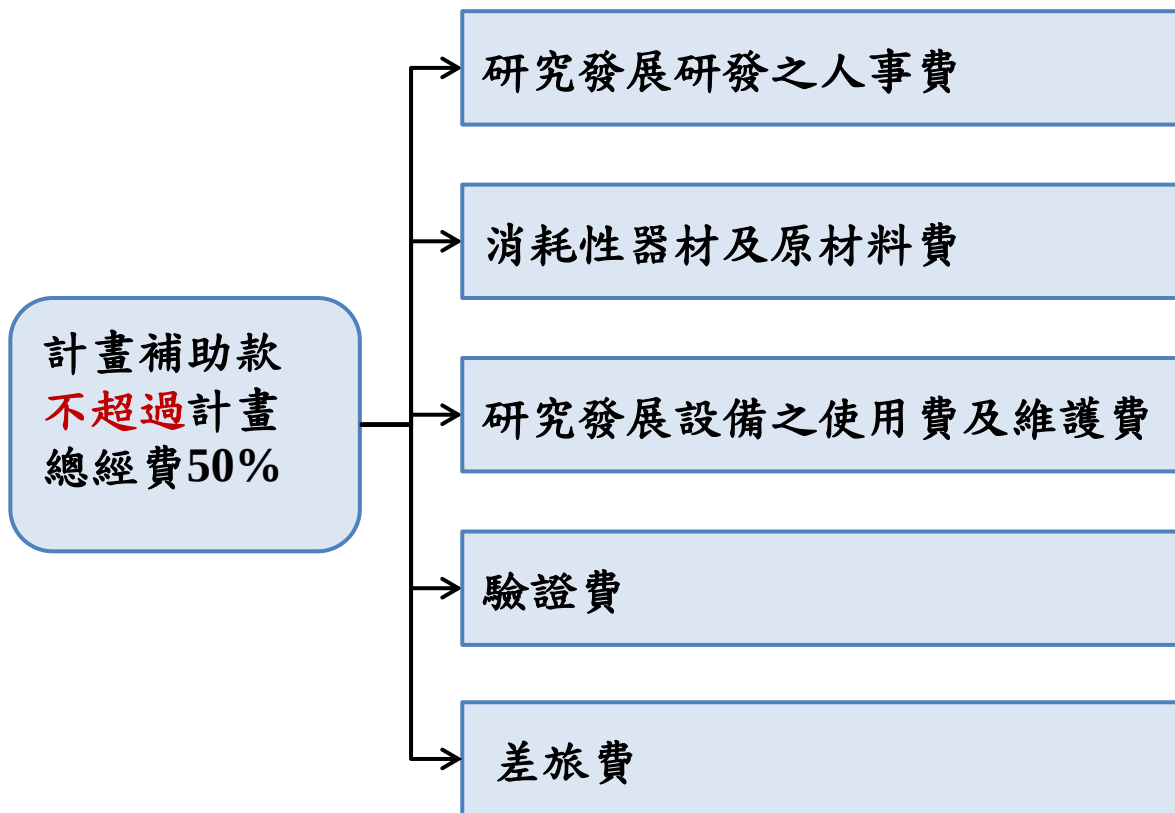
(一) 發展國防產業績效卓著。

(二) 對國防事務有特殊貢獻。



貳、計畫申請階段

五、會計科目



- 說明：1. 「研究發展設備之使用費及維護費」不得超過計畫總金額之30%。
2. 國內外差旅費不得超過計畫總金額之5%，且限編列交通費及住宿費；交通費係指出差人員乘坐飛機、船舶及長途大眾陸運等公共交通工具所需費用。



貳、計畫申請階段

六、申請應備文件

(一)申請函

正本：國防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資源規劃司)

(二)自我檢查表及表列應檢附資料

申請書及其附件、所得稅結算與營業稅申報書、勞保資料、財務報表...等

(三)獎勵運用計畫書及其附件

(詳細資料請參閱申請手冊)



貳、計畫申請階段

七、資料繳交方式：

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繳交時間	112.7.31前	通知後一個月內 (補正後之獎勵運用計畫書經複審後無誤)
檢附文件	1.申請函 2.自我檢查表及表列應檢附資料 3.獎勵運用計畫書及其附件2本 (淺灰色封面)	1.補正後獎勵運用計畫書一式至少8份(淺藍色封面) 2.電子檔一份(以Email方式寄送至委辦單位)。
說明	經資格審查後如需補正(件)，應於通知後一個月內補齊，逾期未補正(件)或資格不符以退件處理。	
送達地點	10462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 資源規劃司收	



國防產業捐補助計畫介紹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一、自檢表

計畫名稱：○○○○○○○○

廠商名稱：○○○○○○

○○○股份

有限公司

○○○

負責人

檢 查 項 目	廠商檢查		委辦單位 檢核	備註
	是	否		
一、計畫申請公文	☐	☐		
二、申請書及其附件(包含公司基本資料表、獎勵運用計畫書摘要表及其它佐證資料或文件)	☐	☐		
三、廠商應具資格及應備資料				
(一) 是否符合下列資格 依公司法設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且其財務狀況符合公司淨值為正值及最近一年無退票紀錄影本。	☐	☐		
(二) 於3年內未有執行政府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	☐	☐		
(三) 本計畫是否有重複申請政府其他相關資源？	☐	☐		
(四) 最新版「公司變更/設立登記表」影本	☐	☐		
(五) 工廠登記核准函影本	☐	☐		
(六) 最近一期「勞保繳費清單之投保人數資料」影本	☐	☐		
(七) 營運概況說明(最近一期「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影本1份、最近一期「營業稅申報書」影本1份、最近一期「納稅義務人違章欠稅查復表」影本1份及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應包含損益表、資產負債表與現金流量表影本)	☐	☐		
(八) 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合格證明影本	☐	☐		
(九) 最近一次廠商安全查核結果通知書影本	☐	☐		
(十) 公司聲明書正本	☐	☐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一、自檢表

檢 查 項 目	廠商檢查		委辦單位 檢核	備註
	是	否		
四、獎勵運用計畫書及其附件(一式二份並以淺灰色封面膠裝)				
(一) 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規定者，經甲方或委辦單位通知公司限期補正而未補正或仍不符合規定者，不予受理。	☐	☐		
(二) 以上所附文件如為影本，是否已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	☐		
五、提醒注意事項				
(一) 封面計畫名稱、公司名稱、計畫期程是否正確完整，且與獎勵運用計畫書內容一致？	☐	☐		
(二) 申請補助款金額是否低於自籌款，且未超過補助上限？	☐	☐		
(三) 是否需要相關附件(技術、委外之合約、草約或備忘錄及利益迴避清單等)？是否已列於目錄？並確實檢附？	☐	☐		
註：為符公平審查原則，請提供與本計畫有利益衝突之專家學者建議清單，以利審查作業時能先排除邀請，無則免附。				

※委辦單位承辦人：_____ TEL：_____ 分機_____ 日期：_____

※委辦單位覆核人員：_____ 日期：_____

※☐通過檢核

☐未通過檢核

委辦單位主持人：_____ 日期：_____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二、計畫申請書

- 填寫申請資料

計畫名稱							
廠商名稱							
計畫執行期間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					
計畫 主持人	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	
	單位職稱		E-MAIL				
	通訊地址	()					

- 填寫補助款及自籌款

年度經費(千元)	政府補助款	公司自籌款	計畫經費總額
本年度			
次年度			
合計			
百分比(%)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二、計畫申請書

• 填寫審查實績摘要說明

審查實績摘要說明

針對以下所列內容簡述說明，請至少填列一項才具申請資格，併佐證資料及補充資料，請與本申請書一併裝訂成冊，以利審查：

(一)投入基礎科學研究，大幅提升國內國防產業科技水準。

(摘要說明)

(二)長期投入國防產業，並促進推動國際合作研發。

(摘要說明)

(三)研發或引進關鍵技術或特殊製造工法，有利大幅縮短製程，顯著提升列管軍品產能。

(摘要說明)

(四)創造就業機會，促進國內國防產業就業人口顯著增加。

(摘要說明)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三、公司聲明書

本公司自申請日前三年內，及至獎勵核定前一日止，未曾有下述事項：

- 一、曾有執行政府行政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或受停權處分。
- 二、所提供之文件或資訊不實、違反「列管軍品合格廠商獎勵辦法」或其他法令規定，情節重大。
- 三、曾與政府及相關行政法人簽訂契約，有違約事由，情節重大。
- 四、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
- 五、違反環境保護或勞工相關法令，情節重大。
- 六、其他違反法令規定，情節重大。
- 七、曾獲「國防產業發展條例」第十二條第二項所定同一獎勵方式。

以上如有不實情事，本公司願負一切責任。特此聲明，以茲為憑。

此致 國防部

公司名稱：

計畫主持人：(簽名或蓋章)

(加蓋公司大印)

中華民國○○年○○月○○日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四、公司基本資料表

公司名稱					
負責人姓名		單位職稱		公司統一編號	
聯絡人姓名		單位職稱		手機	
聯絡電話		傳真			
地址	()				
E-MAIL					
公司核准設立登記/最後核准變更日期	年 月 日				
員工人數	人	研究人力	人		
登記資本額	元	實收資本額	元		
年營業額	元	年研發經費	元		
本公司近三年內是否曾參與政府相關研發計畫	☐ 是，計畫名稱： (○○○年) _____ (請逐項填寫) ☐ 否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五、獎勵運用計畫書摘要表

先不用填寫

廠商名稱		計畫編號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單位職稱	聯絡電話	
計畫聯絡人	單位職稱	聯絡電話	

一、計畫目標

二、計畫內容架構(請以條列式表示)

三、重要工作項目摘要(限500字)

四、預期效益(本計畫完成5年內，預估可獲得之全程預期效益摘要說明)

- 1.創造產值：(請預估未來將創造之產值，以量化表示)
- 2.促進投資：
- 3.研發創新：
- 4.增加就業：
- 5.其他：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六、計畫書格式

壹、公司概況

- 一、公司介紹及營運投資狀況
- 二、經營團隊
- 三、研發實績
- 四、經營理念、策略及其他

貳、背景分析

- 一、產業現況及問題
- 二、計畫定位
- 四、成果運用策略
- 五、預期效益

參、全程計畫

- 一、全程計畫架構
- 二、實施策略及方法
- 三、有利審查項目
- 四、計畫全程預定進度
- 五、預定查核點說明
- 肆、風險評估與智慧財產權
 - 一、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
 - 二、智慧財產權說明
- 伍、人力需求
 - 一、主持人資歷說明
 - 二、參與計畫人員簡歷表
- 陸、經費需求
 - 一、經費預算表
 - 二、經費編列明細
- 柒、附件(得依計畫實際情況檢附)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七、計畫書撰寫說明

- 一、請以A4規格紙張直式橫書(由左至右)，並編頁碼，總頁數以50頁為限(不含附件)。
- 二、表格長度如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減調整。
- 三、請依獎勵運用計畫書格式之目錄架構撰寫獎勵運用計畫書，請勿刪除任一項目，遇有免填之項目請以「無」註明。
- 四、各項市場調查資料或引用文獻資料應註明資料來源及日期。
- 五、各項資料應注意前後一致，按實編列或填註。
- 六、金額請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如為外幣請註明幣別；如有小數點下二位四捨五入計算。
- 七、計畫請依序以膠裝方式裝訂成冊(淺灰色封面)；獎勵運用計畫書封面之編號請暫勿填寫，日期請填寫送件之日期。
- 八、計畫內容應以整體計畫撰寫，金額及比例應確實依「填表說明」計算填寫。
- 九、如有其他財務證明等佐證資料，請依序置於獎勵運用計畫書末並編號。
- 十、請直接檢附可沿用於本計畫申請之相關資料(如申請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合格證明之資料等)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八、公司概况

(一) 公司介紹及營運投資狀況

1. 公司介紹

2. 經營狀況[請說明公司主要經營之產品項目、銷售業績及市場占有率]

公司主要 產品項目	民國○○○年			民國○○○年			民國○○○年		
	產量	銷售額	市場占有率%	產量	銷售額	市場占有率%	產量	銷售額	市場占有率%
合 計									
年度營業額(A)									
年度研發費用(B)									
(B)/(A) %									

註1：「市場占有率」係包括國內外市場，若低於0.1%免填。

註2：請將年度由近至遠，並自左向右序列。

3. 廠房、設備投資與產能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八、公司概况

(二)經營團隊

1. 全公司組織圖及各部門工作執掌

2. 全公司人力分析

職 別	博 士	碩 士	學 士	專 科	其 他	合 計
管理人員						
研發人員						
工程人員						
其 他						
合 計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八、公司概况

(三)研發實績

1.近三年研發相關產出

[請就A.研發成果、B.認證、C.專利、D.論文等項目填寫近三年成果產出情形]

項目	成果產出名稱	獎項名稱/認證名稱/ 專利證號/論文類別	獲得日期	說明(成果運用或技術移轉)
A			YY/MM/DD	
B			YY/MM/DD	

註：符合「國防部辦理列管軍品合格廠商捐補助作業要點」第二點第二項內容優先列出。

- 投入基礎科學研究，大幅提升國內國防產業科技水準，著有實績。
- 長期投入國防產業，並促進推動國際合作研發，著有實績。
- 研發或引進關鍵技術或特殊製造工法，有利大幅縮短製程，顯著提升列管軍品產能。
- 創造就業機會，促進國內國防產業就業人口顯著增加。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八、公司概况

(三)研發實績

2.曾經參與政府相關研發計畫之實績

[請註明近三年曾經參與之政府單位研發補助計畫]

年度別	計畫名稱	計畫執行 期間	年度計畫經費(千元)		計畫 人年數
			政府補助款	計畫總經費	
○○○		YY/MM/DD			
		YY/MM/DD			
○○○		YY/MM/DD			
		YY/MM/DD			
○○○		YY/MM/DD			
		YY/MM/DD			

註：年度別請由近至遠填列。

(四)經營理念、策略及其他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九、背景分析

(一)產業現況及問題(本計畫之關聯產業現況及面臨之問題)

(二)計畫定位(本計畫於國防產業問題解決方案中之定位)

(三)成果運用策略(如技術移轉、上市規劃、產品市場策略、商品化策略、行銷策略等)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九、背景分析

(四)預期效益

1.產值預估分析及預計投資金額

[請預估計畫執行結束後未來三年之產值及預計投資金額]

項 目	政府補助款	公司自籌款	計畫經費總額
預計投資額			
預估產品之單價(A)			
產能預估(B)			
預計可獲得之營業 利益 (銷售額)($C = A \times B$)			

註：若公司有多項產品，請分別列出。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九、背景分析

產出項目			預計產出量化值	單位
一、學術研究				
(一)論文				件
(二)研究報告				件
二、技術創新				
(一)專利數	國內	申請		件
		獲得		件
	國外	申請		件
		獲得		件
(二)技術報告數				件
(三)技術活動數				場
(四)技術移轉數				件
(五)技術服務				件
三、經濟效益				
(一)促成廠商或產業團體投資				千元
(二)增加就業人數				人
(三)增加產值				千元
四、其他相關效益			效益說明（以質化或量化方式表示）	
(一)國際合作				
(二)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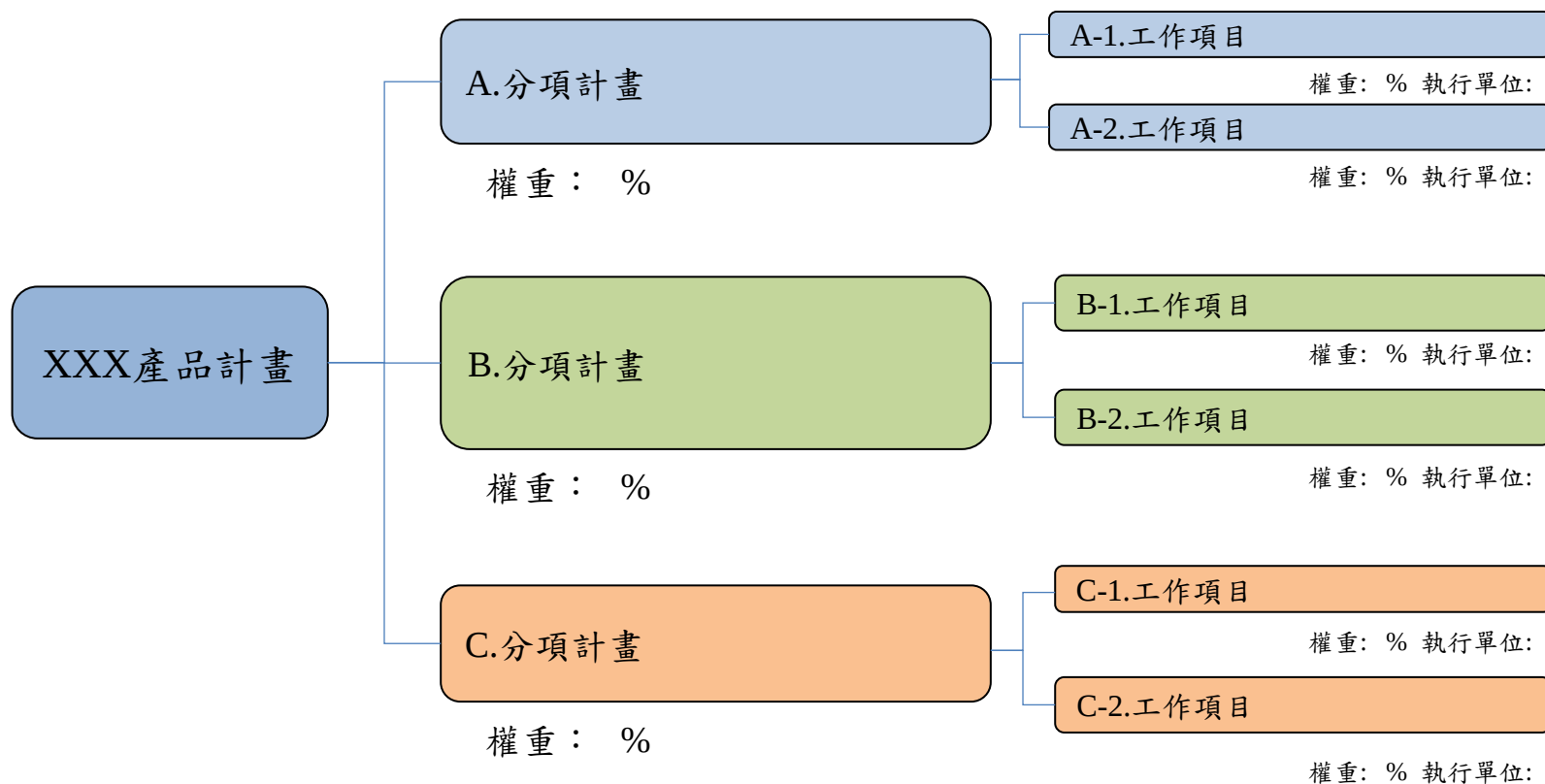
註：請填列計畫執行結束後二年內之績效指標(KPI)或其達成情形，以利未來審查委員評估及查核。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全程計畫

(一) 全程計畫架構[請以樹狀圖表示]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全程計畫

(二)實施策略及方法

1.實施策略[請以流程圖表示]

2.實施方法

(三)有利審查項目

[如1.申請項目符合列管軍品範圍及其關鍵技術開發2.實際與外國廠商從事研發、產製、維修等合作績效3.資通安全維護實際執行情形及成效，具備政府機關(構)稽核報告結果...等，並於第柒項附上佐證資料]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全程計畫

(四)計畫全程預定進度

月份 進 度	計畫 權重 %	預定 投入 人月	○○年度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工作項目																										
A.XX分項計畫																										
1.工作項目					A1			A2			A3															
2.工作項目														A4			A5			A6			A7			A8
3.工作項目																							A9			A10
B.XX分項計畫																										
1.工作項目											B1			B2			B3			B4						
2.工作項目																							B5			B6
小計	100%																									
進度百分比%					%			%			%			%			%			%			%			%

註：

- 1.年度別請以會計年度填寫，各分項計畫每季至少應有一項查核點，內容並應具體明確。
- 2.依各分項計畫之工作項目順序填註，分項計畫與本案研發組織及人力應相對應。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全程計畫

(五)預定查核點說明

查核點 編號	預計完成時間	查核項目	技術指標/產品規格
A1	年/月		
A2	年/月		
B1	年/月		
B2	年/月		
C1	年/月		

註：請針對產品之技術指標及規格填寫，並明確以量化數據資料列出足供專家於驗收成果時能判定是否達成預定之目標。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一、風險評估與智慧財產權

(一)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

(二)智慧財產權說明與布局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二、人力需求

(一)主持人資歷說明

計畫主持人 姓名			任職單位及職 稱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YY/MM/DD	
產業領域	單位年資(年)		單位外年資(年)		
重要成就					
學歷	學校(大專以上)	時間	學位	科系	
		YY/MM			
		YY/MM			
經歷	單位名稱	時間	單位職稱	主要任務	
		YY/MM			
		YY/MM			
參與計畫 (請詳述近三年參 與之計畫)	計畫名稱	時間	單位名稱	主要任務	
		YY/MM			
		YY/MM			

註：計畫主持人應由公司在職人員擔任。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二、人力需求

(二)參與計畫人員簡歷表

姓名	單位職稱	最高學歷 (學校系所)	專長及 主要經歷	本業年資(年)	擔任本計畫職 稱及參與工作 項目	預計投入人月數
					計畫主持人	
					研究員	
					工程師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三、經費需求

(一)經費預算表

會計科目	自籌款 (計畫年度)	補助款 (計畫年度)	計畫經費總額 (計畫年度)
1.研究發展人員之人事費			
2.消耗性器材及原材料費			
3.研究發展設備之使用費及 維護費			
4.驗證費			
5.差旅費			
總計			
百分比(%)			100%
總補助額度不得超過計畫經費總額之50%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三、經費需求

(二)經費編列明細

1.研究發展人員之人事費

姓名	每週平均投入工作時數比率(%) (A)	投入本計畫之工作月數(B)	每月薪資(C)	每月在本計畫中實支金額(D)=(A)*(C)	在本計畫中實支金額(E)=(B)*(D)	人月數(F)=(A)*(B)	○○○年度		○○○年度	
							實支金額	人月數	實支金額	人月數
合計	每週基本工作時數____小時(G) 共計(含待聘)_____人									

註1：本項費用得提列本計畫人員固定薪資（本俸），但變動薪資不得列入。

註2：每週平均投入工作時數比率(A)=每週投入本計畫時數/每週基本工作時數(G)。

註3：在本計畫中實支金額(E)=投入本計畫之工作月數(B)x每月在本計畫中實支金額(D)。

註4：人月數(F)= 每週平均投入工作時數比率(A)x投入本計畫之工作月數(B)。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三、經費需求

2.消耗性器材及原材料費

品項	規格與說明	單位	預估需求數量	預估單價		預估總價(新臺幣)		
				外幣	新臺幣	○○○年度	○○○年度	小計
外幣合計US\$				(外幣匯率：	) 總計新台幣	千元		

註：凡為執行補助計畫直接所需之消耗性器材及原材料費用屬之（惟不含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為兩年以上屬固定資產之設備及辦公所需事務性耗材）。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三、經費需求

3.研究發展設備之使用費及維護費

設備名稱 (請加註財產 編號)	規格	購入時間	帳面價值 (A)	使用月數 (B)	預估攤銷費用 $[(A)/N] \times B$ N=設備總攤銷月數	○○○年度 預估攤銷費用	○○○年度 預估攤銷費用
		YY/MM/DD					
		YY/MM/DD					
		YY/MM/DD					
合 計							

註1：本項經費之編列範圍包括研發用途之設備使用費，但不含事務性設備。

註2：請加註公司財產目錄上所列示之財產編號。

註3：本項經費不得超過計畫經費總額之30%。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三、經費需求

(3-1)設備

優先順序	設備名稱	規格及廠牌	數量	預估使用率%	詳細使用情形	計畫結束後 之用途說明
1						
2						
3						

註：請列出需求優先順序及本計畫預估使用率。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三、經費需求

(3-2)研究設備維護費

設備名稱(請加註財產編號)	單套原購置金額	套數	維護費用估算		
			○○○年度	○○○年度	小計
1.					
2.					
3.					
合 計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三、經費需求

4.驗證費

認證單位	認證名稱	起迄期間	內容	認證單位之必要性	金額		
					○○○ 年度	○○○ 年度	小計
合 計							



參、計畫書撰寫注意事項

十三、經費需求

5. 差旅費

出差類別 (技術引進 或參展)	擬前往 國家	出差內容重點 (展會 或技術 名稱)	出差效益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預估旅費			○○○年度 預估支用經 費	○○○年度 預估支用經 費
						交通費	住宿費	小計		
合 計										

註1：本項經費之編列及報支辦法應依據行政院所頒布之「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本計畫會計編列原則及查核準則作業手冊等規定辦理。

註2：出差旅費限編列交通費及住宿費；交通費係指出差人員乘坐飛機、船舶及長途大眾陸運等公共交通工具所需費用。

註3：本項經費報支時若為出國應檢附出國報告、國外出差旅費報告表、匯率表等佐證資料。

註4：若為出國出差，費率之計算請以出國前兌換匯水單或搭機前一天臺灣銀行美元賣出即期匯率為主，並請附上匯率證明文件。

註5：本項經費金額不得超過計畫經費總額之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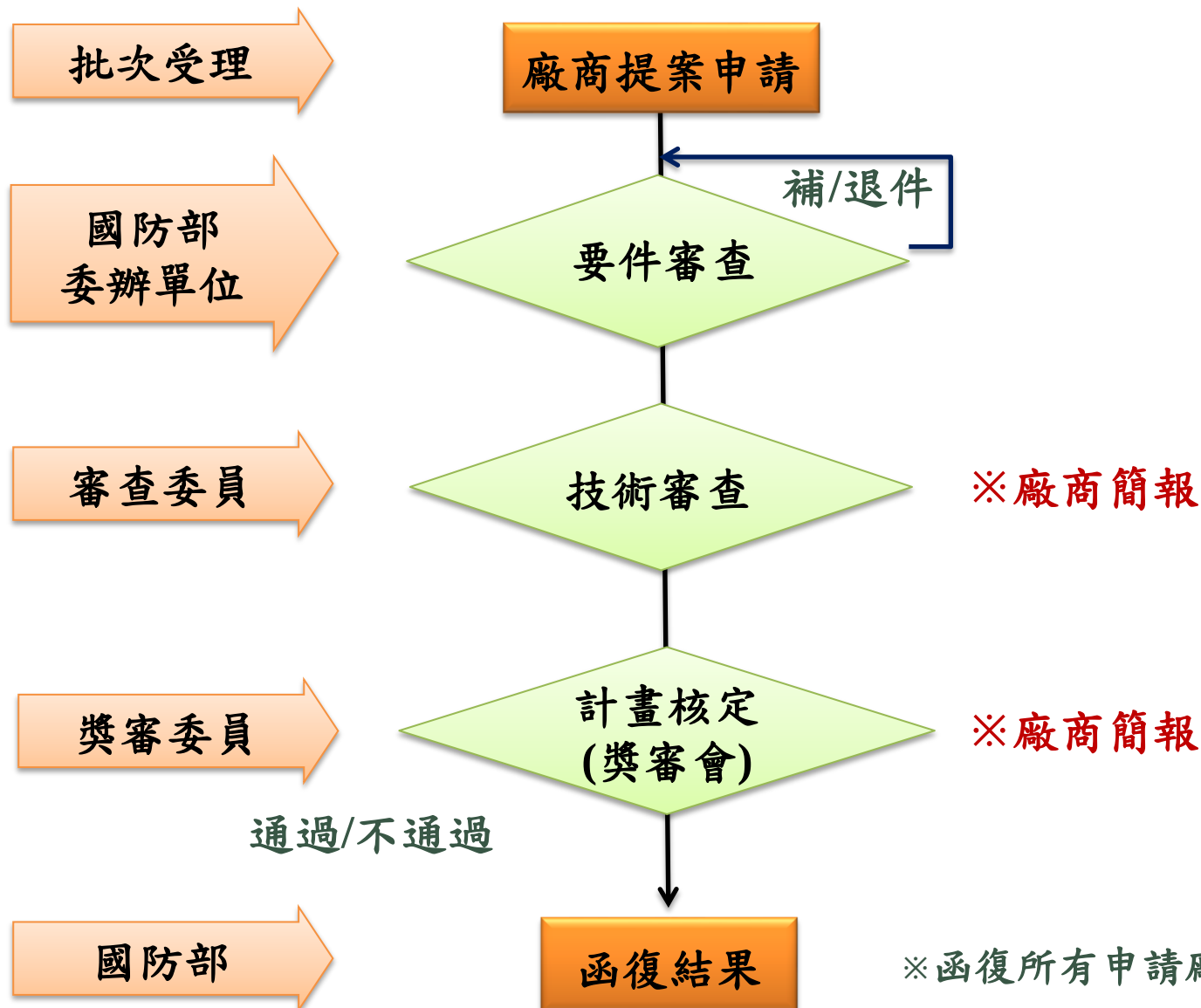
國防產業捐補助計畫介紹

肆、計畫審查階段



肆、計畫審查階段

一、作業流程





肆、計畫審查階段

二、審查重點

資格審查

依照前述自我檢查表所列之內容進行資格審查

- ★申請資格：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合格證明等資料。
- ★應備文件：公司/工廠登記證、勞保資料等。
- ★財務狀況：營運概況說明(含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等。
- ★計畫書形式要件：如前述說明之計畫書撰寫要點提供。



肆、計畫審查階段

二、審查重點

技術審查

- (一)研發或引進關鍵技術或特殊製造工法，有利大幅縮短製程，顯著提升列管軍品產能。
- (二)創造就業機會，促進國內國防產業就業人口顯著增加。
- (三)投入基礎科學研究，大幅提升國內國防產業科技水準。
- (四)長期投入國防產業，並促進推動國際合作研發。
- (五)其他有利審查：
 - 1. 申請項目屬於列管軍品及其關鍵技術開發。
 - 2. 實際與外國廠商從事研發、產製、維修等合作績效。
 - 3. 資通安全維護實際執行情形及成效，具備政府機關(構)稽核報告結果。
 - 4. 符合國際標準(如MIL、ASTM等)或取得國際認證(如ISO、IEC等)。

※本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未獲補助案件恕不受理申復。



肆、計畫審查階段

二、審查重點

獎審會

- (一)申請單位之能力及經驗(5%)。
- (二)計畫內容(40%)。
- (三)專案管理(10%)
- (四)成果效益(20%)
- (五)經費編列(15%)
- (六)其他有利審查條件(10%)：

※經評分達60分者，始獲得捐補助資格。

※本評分項目未盡事宜，依照「列管軍品合格廠商獎勵辦法」、「國防部辦理列管軍品合格廠商捐補助作業要點」、公告事項及申請手冊等相關規定辦理。

※本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未獲補助案件恕不受理申復。



國防產業捐補助計畫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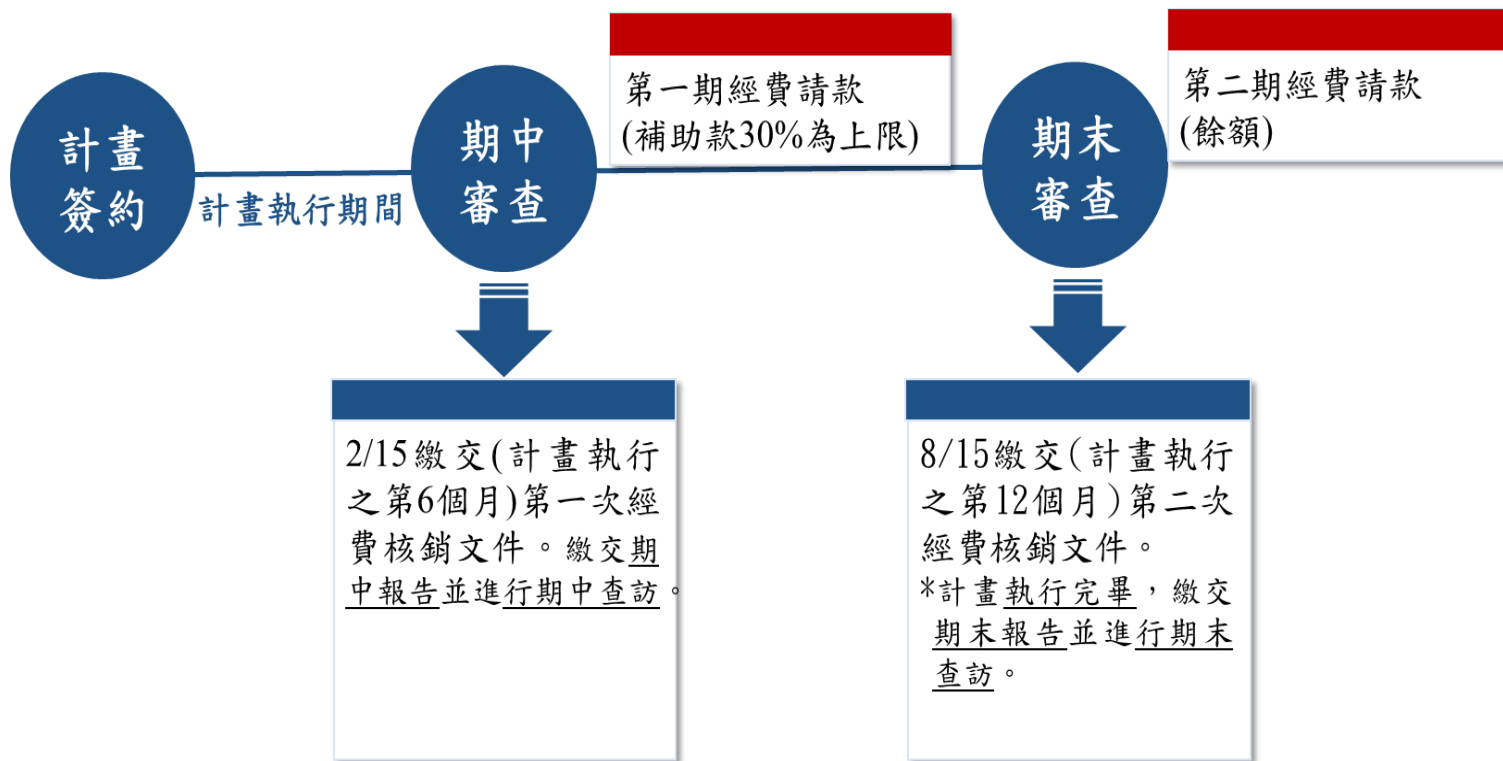
伍、計畫執行階段



伍、計畫執行階段

一、簽約及撥款

(以執行期間為112年8月1日~113年7月31日為例)





伍、計畫執行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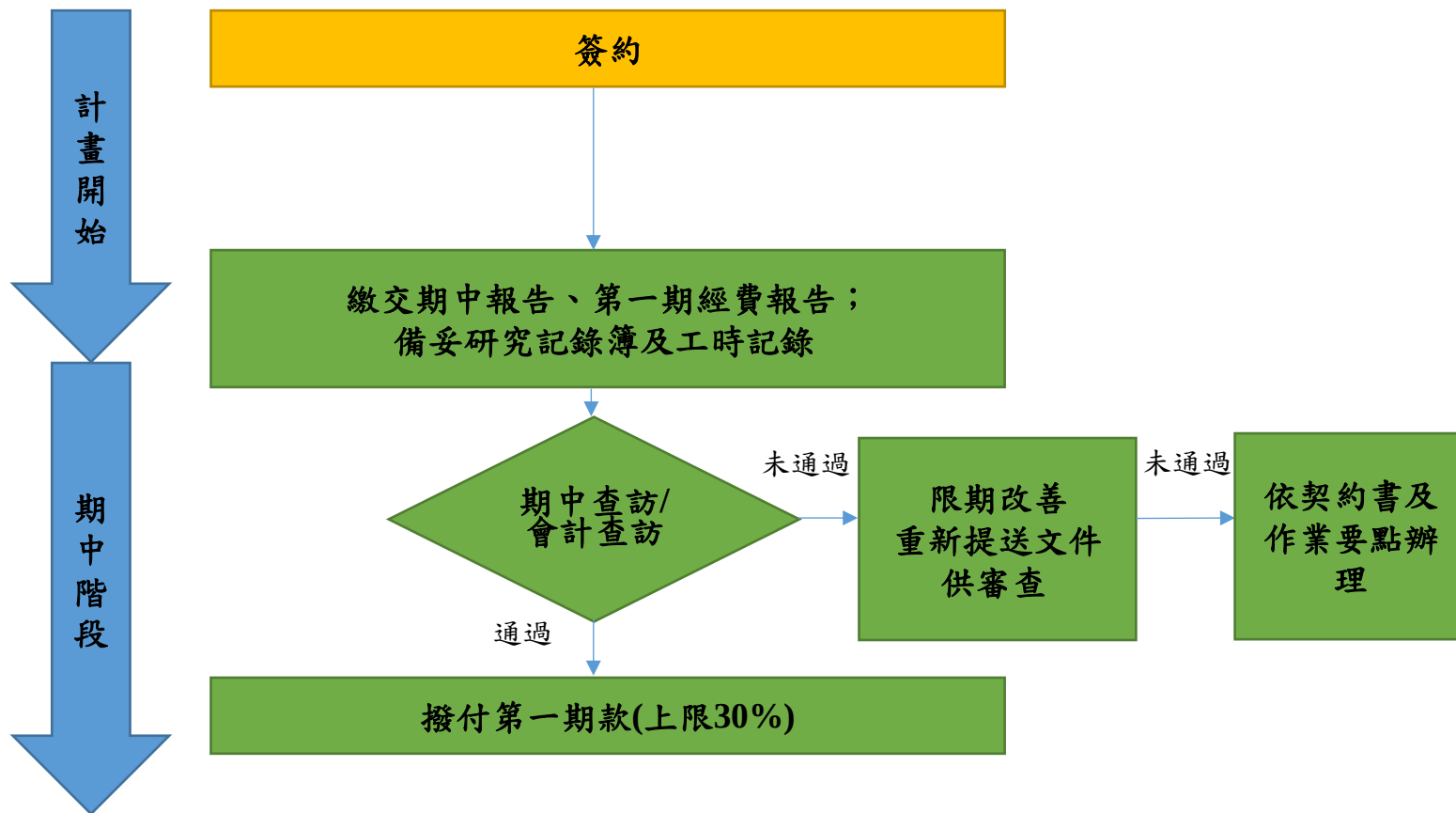
一、簽約及撥款

項目	說明	
階段	第一期	第二期
時間 (定義)	完成期中執行成果並繳交期中成果報告書一式六份，經實地查訪合格及憑證查核通過，且經國防部同意後	完成當年度執行成果並繳交期末成果報告書一式六份，經實地查訪合格及憑證查核通過，且經國防部同意後
額度	依當年度實際支用狀況決定比例，上限百分之三十	餘額
應備 文件	1.請款公文 2.請款收據/領據 3.期中查訪通過核准函 4.廠商費款劃撥入帳委託書 5.補助款原始憑證正本、自籌款原始憑證影本	1.請款公文 2.請款收據/領據 3.期末查訪通過核准函 4.廠商費款劃撥入帳委託書 5.補助款原始憑證正本、自籌款原始憑證影本
注意 事項	1.本計畫預算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部分刪減，致國防部無法撥款、撥款額度減少或有撥款遲延之情事者，國防部得逕予調減或刪除補助款。 2.國防部捐補助獎勵運用計畫書之計畫起始日為112年8月1日，第一期款將於113年3月份起撥付。	
文件寄 送地址	國防部國防產業捐補助計畫 委辦單位 (地址：106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62-20號5樓)	



伍、計畫執行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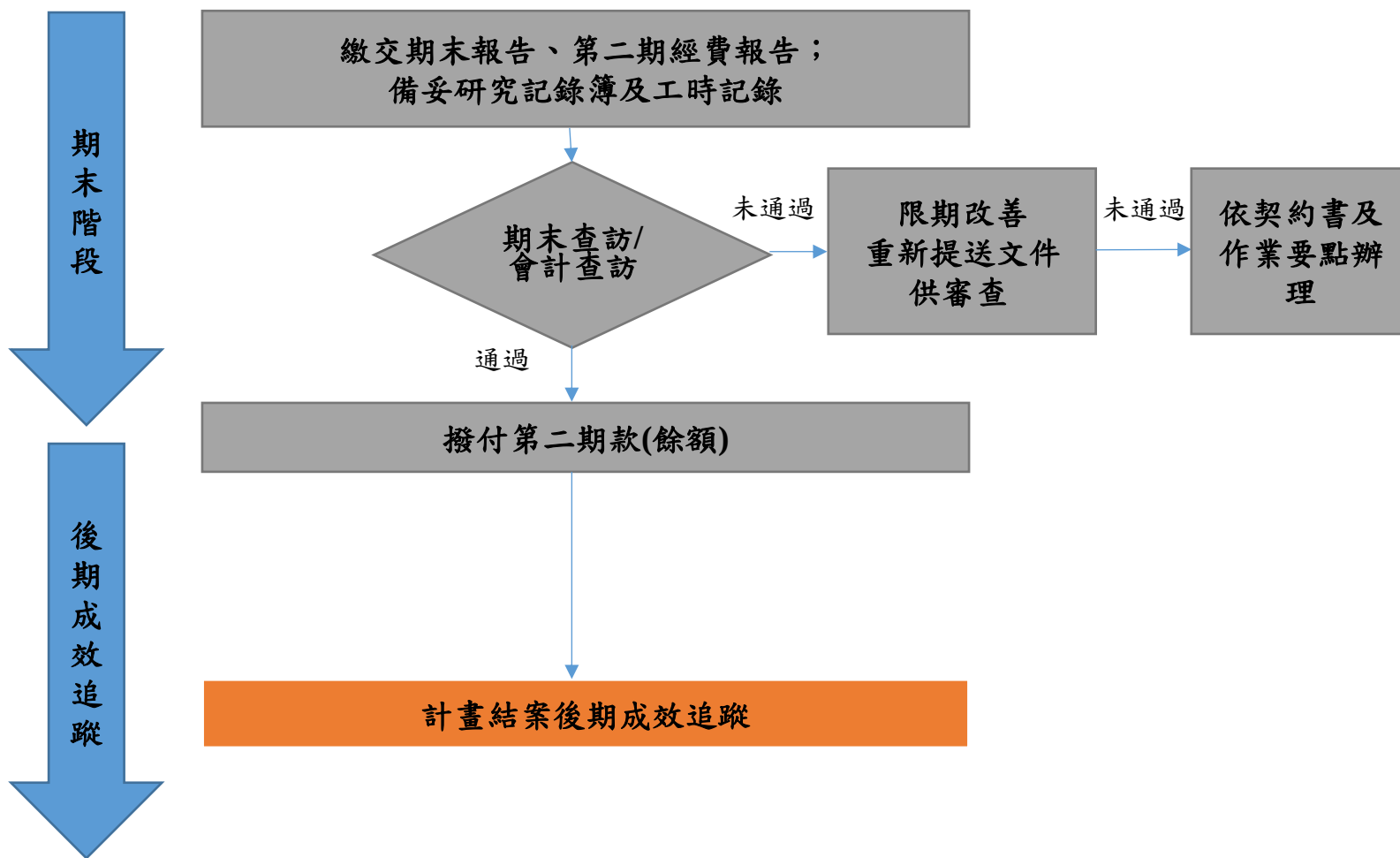
二、計畫執行說明





伍、計畫執行階段

二、計畫執行說明





伍、計畫執行階段

三、計畫變更

(一)重大變更

- 1.計畫主持人異動
- 2.補助款經費流用 (50%以上)
- 3.經費項目新增、支出用途變更(經費總額不得變更)
- 4.計畫展延

➤ 函請委辦單位轉請國防部同意

(二)一般變更

如公司人員異動

➤ 函請委辦單位轉請國防部同意



伍、計畫執行階段

四、計畫管考

(一)研究記錄簿

1. 計畫執行團隊研發(究)人員應確實填寫研究記錄簿。(從事研發工作者每人一本，原則以書面為之；專司計畫管理者，可毋須填寫。)
2. 所載內容需與計畫書所列各人投入計畫工時比率及月數相符。
3. 國防部將視情況抽查，其查核結果將成為驗收通過與否的參考項目。

(二)每期提送經費使用明細表(包含補助款與自籌款)

(三)期中/會計查訪

計畫執行半年期程結束後 (113.2.15前)繳交。實地查核補助計畫之執行概況並稽核補助經費之實際支用情形，

(四)期末/會計驗收

應於計畫執行期限屆滿後(113.8.15前)繳交。實地查核補助計畫之執行概況並稽核補助經費之實際支用情形，

(五)後期成效追蹤

自本計畫執行屆滿後二年內，國防部可要求各受補助計畫單位提報研究成果之後期成效(例如：專利、技術移轉、產值、發表論文、增加就業情形及國際合作等)。



伍、計畫執行階段

五、智財權歸屬

- (一)計畫研究成果及所產生之**智慧財產權，歸屬申請廠商所有**。
- (二)申請廠商對研發成果之歸屬、管理及運用等相關事宜，依科學技術基本法、政府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申請專利、技術移轉、專利授權等事宜。



伍、計畫執行階段

六、預計時程

程序	時程	說明
1.受理申請	112年 7月1日~7月31日	依國防部公告
2.審查階段	112年 8月~10月	(1)資格審 (2)技術審查-書面審查、簡報審查(邀請計畫主持人說明) (3)審查會複審(決議、核定)
3.簽約	112年 11月~12月	簽訂契約
4.期中查訪	113年 2~3月	<u>113年2月15日前繳交期中報告</u> ，期中/會計查訪後，撥付第一期款
5.期末查訪	113年 8月~9月	<u>113年8月15日前繳交期末報告</u> ，期末/會計查訪後，撥付第二期款



伍、計畫執行階段

七、計畫服務窗口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委辦單位)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62-20號5樓

- 孔宇萱 02-2701-3181 #805，kyx@mail.mirdc.org.tw

國防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資源規劃司)

- 朱思頻 02-2311-6117 #635654
- 蕭靜美 02-2311-6117 #635664

申請文件下載：

請至國防部網站下載(首頁/重要政策/國防產業發展條例專區/最新消息/國防產業捐補助計畫公告事項)